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08万股公司股票，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54元/股（实施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已根据《回购报告书》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调整），回购实施期限为公司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3年9月1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582,7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3.4715%，最高成交价为24.8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46元/股，不含交易费用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49,971,157.14元，含交易费用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至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公司已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已在审议以上事项时回避表决，董事会对以上事项出具了合规性说明，监事会对以上事项进行了核查，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7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725.19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28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21,843.00万股的3.32%，过户价格为7.79元/股。

三、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

基于公司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及自身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管理情况综合考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08万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18,430,000股减少至218,099,200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218,430,000元减少至218,099,200元。

四、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本次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及工商

变更登记等手续。

五、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前后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18,430,000股减少至218,099,200股，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种类	本次变动前		回购注销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占比(%)		数量(股)	占比(%)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80,883,624	37.03	0	80,883,624	37.0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546,376	62.97	-330,800	137,215,576	62.91
三、总股本	218,430,000	100	-330,800	218,099,200	100

注：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山东泰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